

# 2024年度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公安机关主要职能是：一是对危害国家安全的敌对势力敌对分子和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犯罪分子进行镇压制裁、改造和监督的社会效能。二是依靠人民、保护人民、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为人民服务，充当人民公仆与卫士的社会效能。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行下列职责：（一）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三）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四）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五）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六）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七）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八）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九）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十）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十一）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十二）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十三）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十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指挥中心、政工室、监督室、警务保障室、法制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刑事侦查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禁毒大队、防火大队、交警大队、巡警大队、监所管理大队、森林派出所等17个直属机构。下设荷城派出所、西江新城派出所、杨和派出所、明城派出所、更合派出所等5个派出所。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1个非独立核算的预算单位，分别是：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和高明区武警中队。

本部门共有行政编制629人，事业编制5人，雇员92人，离退休人员157人，纳入本部门预算的辅警538人。

# 第二部分：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240.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03.7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8,004.0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98.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686.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7.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103.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69.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6,542.04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36,542.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4.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4.05
<b>总计</b>	30	36,656.18	<b>总计</b>	60	36,656.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 收入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542.04	36,343.79	0.00	0.00	0.00	0.00	198.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996.97	27,798.71	0.00	0.00	0.00	0.00	198.25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7,906.51	27,708.25	0.00	0.00	0.00	0.00	198.25
2040201	行政运行	27,561.74	27,468.28	0.00	0.00	0.00	0.00	93.4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5.65	1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9.12	194.32	0.00	0.00	0.00	0.00	104.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9.98	7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9.98	7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6.58	4,68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6.58	4,68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6.71	1,19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6.58	2,32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3.29	1,16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67	37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67	37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65	25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02	1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03.74	1,10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3.74	1,10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103.74	1,103.7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7.09	2,37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7.09	2,37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6.04	2,37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 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542.12	34,797.53	1,744.6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004.03	27,363.32	640.71	0.00	0.00	0.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10.48	0.00	10.48	0.00	0.00	0.0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10.48	0.00	10.48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7,913.57	27,363.32	550.25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27,569.49	27,363.32	206.17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5.65	0.00	15.65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8.43	0.00	298.43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9.98	0.00	79.98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9.98	0.00	79.9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6.58	4,686.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6.58	4,686.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6.71	1,196.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6.58	2,326.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3.29	1,163.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67	377.6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67	377.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65	256.6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02	121.0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03.89	0.00	1,103.8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3.89	0.00	1,103.89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103.89	0.00	1,103.89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9.96	2,36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9.96	2,36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8.91	2,368.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240.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03.7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7,797.50	27,797.5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86.58	4,686.5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7.67	377.6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03.89	0.00	1,103.8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69.96	2,369.9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6,343.7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6,335.59	35,231.70	1,103.8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5.5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3.78	63.7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5.4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16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36,399.38	<b>总计</b>	64	36,399.38	35,295.48	1,103.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231.70	34,797.21	434.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797.50	27,363.00	434.5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10.48	0.00	10.48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10.48	0.00	10.48
20402	公安	27,707.04	27,363.00	344.04
2040201	行政运行	27,467.07	27,363.00	104.07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5.65	0.00	15.65
2040220	执法办案	30.00	0.00	3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94.32	0.00	194.3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9.98	0.00	79.98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9.98	0.00	79.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6.58	4,686.5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6.58	4,686.5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6.71	1,196.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6.58	2,326.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3.29	1,163.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67	377.6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67	377.6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65	256.6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02	121.0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9.96	2,369.9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9.96	2,369.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8.91	2,368.9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	1.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94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8.69
30101	基本工资	2,886.84	30201	办公费	150.83
30102	津贴补贴	11,743.17	30202	印刷费	3.29
30103	奖金	3,978.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6.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26.58	30206	电费	85.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3.29	30207	邮电费	32.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4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8.2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68	30211	差旅费	23.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8.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9
30114	医疗费	44.16	30213	维修(护)费	97.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91.17	30214	租赁费	15.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2.1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2.61
30302	退休费	1,013.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9.5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5.87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71
30305	生活补助	13.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33.8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5.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4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9.6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0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2.2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4.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3.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3.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8,164.94	公用经费合计		6,63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16	1,103.74	1,103.89	0.00	1,103.8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16	1,103.74	1,103.89	0.00	1,103.8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16	1,103.74	1,103.89	0.00	1,103.89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16	1,103.74	1,103.89	0.00	1,103.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6.39	0.09	482.80	0.00	482.80	13.50	441.92	0.09	432.27	0.00	432.27	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总收入36,656.1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6,542.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240.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67.51万元，下降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27,798.71万元，相比2023年的31,238.26万元，减少了3,439.55万元；二是2024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86.58万元，比2023年的4,537.55万元，增加了149.03万元；三是2024年卫生健康支出377.67万元，比2023年的451.47万元，减少了73.8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3.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30.55万元，下降54.7%。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涉案车辆停车场租赁项目、移动警务终端服务租赁项目等专项预算拨款收入有较大的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98.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54.1万元，下降79.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相比2023年，2024年减少了小型汽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购买服务等项目的资金收入502.23万元；二是二维码门牌采购安装服务等项目的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比2023年度减少251.87万元。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总支出36,656.1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6,542.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4,797.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43.72万元，下降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了1,133.57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比上年减少了1,210.15万元。

2. 项目支出1,74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80.73万元，下降6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640.71万元，比2023年减少了1,748.87万元；二是2024年城乡社区支出1,103.89万元，比上年减少了1,331.86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6,343.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240.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67.51万元，下降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27,798.71万元比上年减少3,439.55万元，二是2024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86.58万元比2023年增加149.03万

元，三是2024年卫生健康支出377.67万元比上年减少73.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3.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30.55万元，下降54.7%；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涉案车辆停车场租赁项目、移动警务终端服务租赁项目等专项预算拨款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6,335.5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231.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064.1万元，下降14.7%；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27,797.5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419.6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03.8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042.24万元，下降73.4%；主要变动情况：按实际收入情况，涉案车辆停车场租赁项目、移动警务终端服务租赁项目等实际支出相应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佛山市公安局高明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41.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96.39万元的8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7.92万元，下降2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预算0.0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2.27万元，完成预算482.8万元的89.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8.74万元，下降25.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2.4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2.27万元，完成预算482.8万元的89.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34万元，下降1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9.56万元，完成预算13.5万元的70.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7万元，下降49.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9万元；2024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2.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34万元；公务接待费2024年决算数为9.56万元，比上一年决算数减少9.27万元。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09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2.27万元，占97.8%；公务接待费支出9.56万元，占2.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9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交警大队人员受邀参加香港警队周年会操活动差旅费0.09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2.2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32.2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58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和公务出行，其中部分费用用于354辆警用摩托车的日常维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9.5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工作交流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71次，接待人数共853人。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工作交流等方面的接待。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32.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01.37万元，下降15.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减少运行经费开支。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0.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6.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7.5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5.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7.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7.1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9.4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89.8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8.55%。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58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4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7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2台（套）。

####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40个，共涉及资金372.6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小型汽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购买服务、电动自行车注册登记牌证费等44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20.2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小型汽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购买服务”“电动自行车注册登记牌证费”等8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2.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20.2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总体目标基本达成，各项目按进度执行，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2.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20.2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结果为“优”。项目效益主要有：一是通过保障办案（业务）费等，继续深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夏季行动等一系列的专项行动，强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做好各类安全防范工作。二是落实

全国深化简政放权、交管“放管服”改革工作，为我区市民提供优质便捷的车驾管业务，进一步便利群众考领机动车驾驶证。通过实名登记、分类管理、合理引导，推动电动自行车管理规范、行驶秩序安全有序。三是保障实施信息化项目建设、维护工作，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实现对公共复杂场所的可视化网上管理，提高公安机关对社会治安的管控能力、警情实时发现率和快速响应处置能力，提高对违法犯罪的打击能力。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及84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449.06万元，执行数2,392.85万元，完成预算的43.9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通过保障办案（业务）费等，继续深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夏季行动等一系列的专项行动，强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做好各类安全防范工作。二是落实全国深化简政放权、交管“放管服”改革工作，为我区市民提供优质便捷的车驾管业务，进一步便利群众考领机动车驾驶证。通过实名登记、分类管理、合理引导，推动电动自行车管理规范、行驶秩序安全有序。三是保障实施信息化项目建设、维护工作，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实现对公共复杂场所的可视化网上管理，提高公安机关对社会治安的管控能力、警情实时发现率和快速响应处置能力，提高对违法犯罪的打击能力。四是进一步改善了城市交通环境，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实现对路面车辆的有效管控，为交通事故及治安刑事案件侦查、追逃等提供有力的支持。

84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449.06万元，执行数2,392.85万元，完成预算的43.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

有：1. 及时支付水电费、办公费、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等基本支出。2. 通过继续深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夏季行动”等一系列的专项行动，强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做好各类安全防范工作，为全区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创造平安稳定的治安环境。3. 通过小型汽车驾驶人全科目考场购买服务，落实全国深化简政放权、交管“放管服”改革工作，为我区市民提供优质便捷的驾驶人考试服务。4. 通过建设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二期，改善城市交通环境，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实现对路面车辆的有效管控，为交通肇事及治安刑事案件侦查、追逃等提供有力的支持。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定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细化设置绩效目标。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